

#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658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若发生总股本变动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0.99 亿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（BVI）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（香港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通红筹公司”）的股权，按本公司章程规定，应将

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、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公积金后，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。

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提议派发 2020 年度股利，每股派发股利 0.164 元。如获联通红筹公司周年股东大会批准，本公司预计将收到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股利约 22.05 亿元。依照公司章程，在收到此等股利后，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和税费约 0.43 亿元，减去预提 2021 年度法定公积金约 2.16 亿元，加上 2020 年末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0.99 亿元后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 20.45 亿元。据此，董事会建议，本公司对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册的股东，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股利 0.658 元(含税)，共计拟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 20.41 亿元(含税)的股利，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将用于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若公司发生总股本变动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盈利状况、债务和现金流水平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股息规定。相关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在董事会批准后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